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團體活動學科中心 108 年度學科課程地圖及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研討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101年12月25日臺中(三)字第1010232784B號令頒「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及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8 月 11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50089817B 號令頒「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3 月 4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80014935 號函「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團體活動學科中心工作計畫」。

貳、計畫目標

- 一、協助教學現場教師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團體活動時間」內容及轉變，宣導學科課程地圖之架構，以提升教師對於團體活動時間之認知與實踐能力。
- 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以「核心素養」作為課程發展的主軸，進行教學實例研討。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團體活動學科中心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肆、研習資訊

- 一、研習對象：各縣市政府教育處、教育局業務相關人員及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務人員或有興趣之教師，每區預計參與人數 110 人。
- 二、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即日起至 108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一)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行報名(網址：<https://www2.inservice.edu.tw>)，課程代碼：2652153(北區)、2652173(中區)、2652177(南區)。

三、研習場次時間：

	北 區	中 區	南 區
研習日期	108 年 8 月 19 日(一)	108 年 8 月 22 日(四)	108 年 8 月 23 日(五)
研習地點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 行政大樓3樓 大會議室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56號)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行政大樓2樓 第一會議室 (臺中市西屯區寧夏路240號)	長榮大學 行政大樓4樓 第一、第二會議室 (臺南市歸仁區長大路一號)
與會學校縣市	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 桃園縣、宜蘭縣、花蓮縣、 金門縣、連江縣	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 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 雲林縣	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 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 澎湖縣

伍、課程內容

時間	研習內容	主持人/授課講師
活動日期：北區:108/8/19(一)、中區:108/8/22(四)、南區:108/8/23(五)		
08:40-09:00	報到、領取資料	
09:00-09:10	開幕式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何富財校長 各校校長
09:10-10:40 (90 分鐘)	108 課程綱要 -團體活動之定位與課程地圖說明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謝鳳玲主任
10:40-10:50	休息	
10:50-12:20 (90 分鐘)	團體活動-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實例	北區： 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蔡宗憲老師 中區、南區： 花蓮縣海星高級中學 葉東茂主任
12:20-12:40	綜合座談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何富財校長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謝鳳玲主任 專家諮詢小組成員
12:40	賦 歸	

陸、注意事項

- 一、本研習活動供餐，參加人員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規定核支，並請各校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辦理及協助課務派代。
- 二、研習時數：本次研習全程參與者，每場次核予 4 小時研習證明。
- 三、本研習資料與成果，將置於本學科中心網頁，提供各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自我進修成長之用。
- 四、為響應環保、節約資源，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柒、經費來源

由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團體活動學科中心工作計畫經費支應。

- 捌、本計畫經本學科中心專家諮詢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需要修正或另行補充。